

陕西省 ICP 用户注销备案申请

一、申请备案注销的条件:

主办单位或个人终止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, 需在省通信管理局履行备案注销手续。

二、注销备案应提交的材料:

1. 陕西省 ICP 用户注销备案申请表(见附件);

2. 其他材料要求:

(1) 单位: 主办单位有效证件复印件、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(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单位其它信息已发生变更, 请附变更证件并加盖单位公章)、经办人单位介绍信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;

(2) 个人: 主办者身份证复印件。

三、提交材料方式:

将相关材料邮寄至陕西省通信管理局(邮寄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科技四路 195 号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401 室, 电话: 029-88450691, 邮编: 710075)

附件

陕西省 ICP 用户注销备案申请表

申请 注销 备案 基本 信息	申请单位名称			
	申请单位 有效证件类型		申请单位 证件号码	
	注销备案域名列表 或服务名称 (注销网站时填写域 名; 注销 APP、小程序 或快应用时填写服务 名称)			
	备案号 (精确到最后一位)			
	经办人 姓 名		经办人 联系电话	
注销 备案 原因	注销原因及备注 (必须填写详细原因)			
申请 单位 意见	需法定单位法定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			

备注： 1.表格中均为必填写项；

2.提交材料虚假或不齐全,视为作废;

3.收到材料有效、齐全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注销处理，申请者可通过

<https://beian.miit.gov.cn/> “ICP 备案查询” 查询注销情况。